公費COVID-19治療用臺灣清冠一號申請補助方案

111年1月17日訂定 111年5月4日修訂

一、前言

因應新冠肺炎(COVID-19)疫情需要,本部依藥事法第48條之2規定, 已核准8家中藥廠於國內專案製造「臺灣清冠一號」,所核定之藥品類別 為中醫師處方藥,須由中醫師診斷開立處方後使用,有效期限至中央流行 疫情指揮中心解散日止。該藥品處方組成為黃芩、魚腥草、北板藍根、栝 萋實、荊芥、薄荷、桑葉、厚朴、炙甘草及防風等10種中藥材,可運用於 治療新冠肺炎無症狀與輕症者。

本項藥品將由中醫醫療機構或醫院附設中醫部門自行採購存放,並經中醫師診斷(含視訊診療)臨床症狀、評估治療效益與風險,充分告知病人,經其同意後給予符合條件個案口服治療。為利該藥品之使用及據以受理申請補助,爰訂定本方案。

二、適用條件

臺灣清冠一號之適用對象為具有下列任一項條件者:

- (一)確診新冠肺炎呈現無症狀之患者。
- (二)確診新冠肺炎呈現發燒、咳嗽、倦怠、嗅味覺喪失等症狀輕微之患者。
- (三)確診新冠肺炎呈現發燒、咳嗽症狀明顯,但不需使用氧氣之患者。
- (四)確診新冠肺炎呈現發燒、咳嗽症狀明顯,需使用氧氣之患者(應依患者病況配合其他支持性治療中藥使用)。

三、治療使用劑量

核准製造之藥品,均以完整10日為一療程,中醫師仍應依個案情況評估調整服藥天數;依採購廠商不同,每家藥廠十日完整療程和一日治療劑量如下表:

防疫專案			臨床效價	毎日建	產品規格		de rai	LL AL	مد عادر بدر	
核准字號	品名	製造廠	(10 天完整療 程所需包數)	議劑量 (包)	克/包	包/盒	類別	效能	適應症	
1100015686	"順天堂"RespireAid 臺 灣清冠一號濃縮顆粒	順天堂藥廠股份 有限公司台中廠	40	4	5	20	須由中	解表宣肺、	外感時	
1100015903	"莊松榮"臺灣清冠一號 濃縮顆粒	莊松榮製藥廠有 限公司里港分廠	30	3	10	10	醫師處方使用	清熱解毒、	疫	
1101800237	康福顆粒(臺灣清冠一 號)	立康生物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工廠	30	3	10	10		和胃降氣		
1100022217	"勸奉堂"臺灣清冠一號 濃縮顆粒	勸奉堂製藥股份 有限公司桃園廠	30	3	10	15				
1100028044	"勝昌"臺灣清冠一號 濃縮細粒	勝昌製藥廠股份 有限公司中壢廠	60*	6*	5*	30*				
1100028108	"華陀"臺灣清冠一號濃 縮細粒	北京同仁堂生物 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高雄廠	60	6	5	30				
1100030654	"漢聖"臺灣清冠一號濃 縮顆粒	漢聖製藥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	60	6	5	30				
1100034528	"天一"臺灣清冠一號濃 縮細粒	天一藥廠股份有 限公司	60	6	5	30				

^{*}勝昌製藥廠另有生產罐裝產品,每瓶150克,建議劑量每日30克,10日完整療程共需兩瓶。

四、藥品存放地點:由設有中醫部門之指定隔離或應變醫院(包含加強版集中檢疫所[以下簡稱集檢所]/防疫旅館之主責醫院)或參與視訊診療之中醫醫療機構自行採購存放。

五、個案治療及藥品申請流程(依確診個案收治處所分類):

- (一) 個案安置於集檢所/防疫旅館: (流程圖如附圖1)
 - 1. 由中醫師評估個案是否符合臺灣清冠一號適用條件,確認用藥需求。
 - (1) 主責醫院設有中醫部門:由主責醫院安排中醫師進駐評估個案狀況。
 - (2) 主責醫院未設中醫部門:由主責醫院安排符合視訊診療規定之中醫

醫療機構中醫師,進行視訊評估個案狀況。

- 2. 如確認有用藥需求,由中醫師將治療效益與風險充分告知個案,並取得其同意後(「臺灣清冠一號個案治療同意書」如附件1),由中醫師向該院所藥局(或該院所指定之存放單位)領用送至集檢所/防疫旅館,提供個案口服治療。
- (二) 個案將收治或已收治於主責醫院: (流程圖如附圖1)
 - 由主治醫師會診中醫師<u>評估</u>個案是否符合臺灣清冠一號適用條件,<u>確</u> 認用藥需求。
 - (1) 醫院設有中醫部門:由中醫師會診評估個案狀況。
 - (2) 醫院未設中醫部門:由醫院或主治醫師安排符合視訊診療規定之中 醫醫療機構中醫師,進行視訊評估個案狀況。
 - 2. 如確認有用藥需求,由個案會診之中醫師將治療效益與風險充分告知個案,並取得其同意後(「臺灣清冠一號個案治療同意書」如附件1)開立醫囑,由該院藥局(或該院指定之存放單位)配發至病房提供個案口服治療。
- (三) 確診個案居家照護: (流程圖如附圖2)
 - 1. 由中醫師評估個案是否符合臺灣清冠一號適用條件,確認用藥需求。
 - (1) 地方政府指定之主責院所:由主責院所安排中醫師視訊評估個案狀 况。
 - (2) 居家照護者自行利用電話或網路平台等方式,預約有提供視訊診療

- 之中醫院所。(各縣市中醫諮詢服務專線或視訊診療中醫院所名單,可至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網頁之公告訊息查詢)
- 2. 中醫師進行視訊診療時,須確認病人身分(如:隔離治療通知書或PCR 陽性證明),並將治療效益與風險充分告知個案,取得其同意後(「臺灣清冠一號個案治療同意書」如附件1),始可開立「臺灣清冠一號」處方,並提供藥品,由視訊診療機構送藥至個案住所,或委託親友至視訊診療機構領藥。
- ※ 用藥前中醫師須詳細評估個案使用本藥品進行治療之風險及效益(含評估同時使用單株抗體等治療新冠之抗病毒藥物之交互作用),向個案(或其家屬)詳細說明需實施此項治療的原因及可能發生之不良反應,並經其同意。
- 六、補助費用說明:「臺灣清冠一號」藥品補助費用每日新臺幣(以下同) 300 元整(含藥品調劑及管理費等)。採實支實付辦理,以每位個案實際服用 天數計算費用。
- 七、補助費用申報方式:供應藥品之醫療機構,每月併健保醫療費用向衛生福 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各區業務組申報費用,該署採代收代付之原則核付費 用;另將完成用藥治療之個案清單(申請補助清冊如附件2),於當月底 前以電郵寄送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(cmalvinkun@mohw.gov.tw)辦理審查作 業,如經審查發現有溢領及不符規定者,得追繳藥品補助費用。(詳請參 閱「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行政協助中醫藥司辦理『公費臺灣清冠一

號藥品費用』申報及核付作業」)

八、治療後可能副作用及不良反應通報

- (一) 目前臨床並無發生嚴重副作用,但臺灣清冠一號的藥性偏涼,少部分 腸胃比較虛弱、敏感者,有可能在服用後出現輕微的腹瀉。此時可以 配合濃縮中藥生薑、乾薑(每包臺灣清冠一號配合0.3-0.5克),或煮 生薑湯配服臺灣清冠一號,以幫助改善腸胃功能。
- (二)中醫師應向個案(或其家屬)妥為說明使用臺灣清冠一號之原因,及可能之副作用,使用之中醫師於治療期間須嚴密監視病人用藥後的狀況,同時加強不良反應監視及通報,以保障個案權益。倘使用時有任何不良反應,請立即向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中心通報。(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系統網站:https://adrtcm.mohw.gov.tw;地址:台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(中醫部辦公室);電話:04-22052121#4595;傳真:04-22067573;電子郵件:tcmadr.mohw@gmail.com)
- 九、申請期間自110年12月1日起<u>(居家照護個案自111年4月18日起)至「嚴重</u> 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」及其特別預算施行期間屆滿日 止;若該條例及其特別預算獲立法院同意延長,本方案得配合展延申請期 限。
- 十、藥品補助所需經費,由本部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 特別預算及追加預算支應,如遇補助經費用罄或有其他政策變更之情事, 本部得公告停止受理申請。

臺灣清冠一號個案治療同意書

您已被診斷為新冠肺炎(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,COVID-19)確診個案,經中醫師辨證論治,評估治療效益與風險後,適合使用臺灣清冠一號(NRICM 101) 口服治療,降低轉為重症之風險。

目前臺灣清冠一號之療效及安全性已有部分證據支持,經臨床及基礎研究驗證,臺灣清冠一號具有(1)抑制新型冠狀病毒(SARS-CoV-2)棘蛋白結合,減少病毒感染細胞、(2)抑制病毒蛋白質複製酶,阻止病毒產生、(3)調節細胞激素,避免產生免疫風暴之功能,因此我國已發布緊急使用授權(EUA)核准於臨床使用,以治療輕度至中度SARS-CoV-2感染且可能發展為重症之高風險患者。

由於臺灣清冠一號尚未取得我國藥物許可證,係以緊急授權藥證方式提供 病患使用,使用前需謹慎評估用藥之安全及必要性,並需取得使用相關人員同 意及填寫「臺灣清冠一號個案治療同意書」<u>。</u>如果您同意接受治療,請確認已 被告知需實施此項治療的原因、可能發生之不良反應,以及若拒絕此項治療之 優、缺點。

接受治療後的副作用與注意事項

- 1. 臺灣清冠一號的藥性偏涼,少部分腸胃比較虛弱、敏感者,有可能在服用後 出現輕微的腹瀉。但目前尚未發現其他嚴重副作用。
- 2. 更多風險和副作用信息,請諮詢您的中醫師,並請注意,並非所有與新冠肺炎治療相關之風險和副作用都是已知的。您的中醫師可能會調整您的藥物來幫助減輕副作用。一些副作用是暫時的,但在某些情況下,副作用可能很嚴重,並且會持續一段時間。

<u>個 案 填 寫</u>									
使用人姓名:	出生日期:	年	月	日					
填寫人:□本人 □家屬,與病人之關係: □關係人:									

填寫人姓名:	□同使用人姓名	填寫日期: 年 月 日					
聯絡電話:()		手機:					
已詳閱並了解臺	灣清冠一號用藥須知並同意用藥?	□是 □否					
同意人(簽名):							
<u>醫療機構填寫</u>							
藥品品名	□ "順天堂" RespireAid 臺灣清冠一號濃縮顆粒 □ "莊松榮"臺灣清冠一號濃縮顆粒 □ 康福顆粒(臺灣清冠一號) □ "勸奉堂"臺灣清冠一號濃縮顆粒 □ "勝昌"臺灣清冠一號濃縮細粒 □ "華陀"臺灣清冠一號濃縮細粒 □ "漢聖"臺灣清冠一號濃縮顆粒 □ "天一"臺灣清冠一號濃縮細粒						
用藥起始日期 (用藥天數)	年 月 日(天	.)					
醫療機構:		西醫師(簽章) [※] :					
四 /尔 /攻 /冉 ·		中醫師(簽章):					

◎本同意書由醫療機構留存備查;請機構將完成用藥治療之個案清單,於當月底前以電郵寄 送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(cmalvinkun@mohw.gov.tw)。

※居家照護確診個案中醫視訊診療可免西醫師簽章。

醫療機構「公費臺灣清冠一號藥品費用」申請補助清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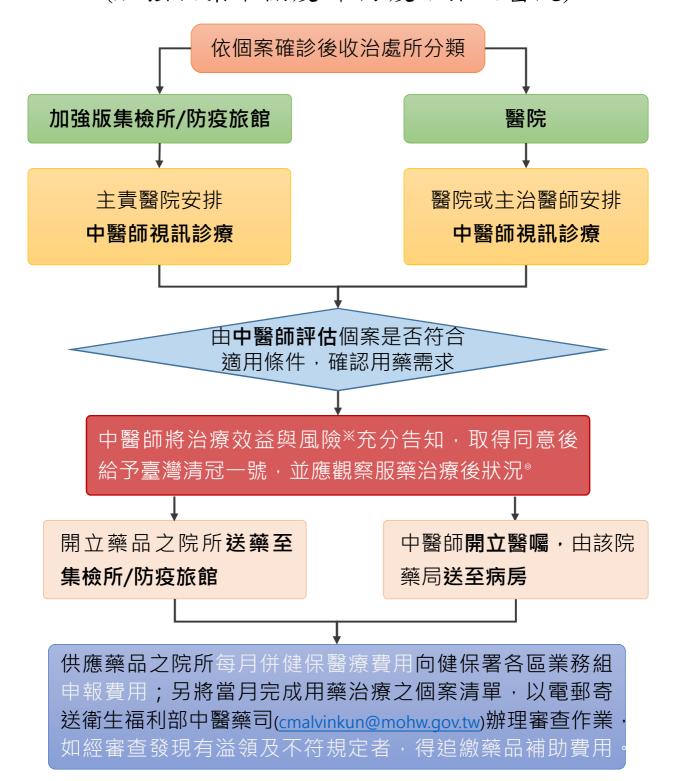
序。號	院所資訊			個案資訊		藥品資訊		院所查檢欄位			
	醫療機構名稱	申報費用年月	申請費用	姓名	出生日期	藥品品名	用藥起始 日期	用藥天數	COVID-19 確診個案	個案簽署 同意書	個案收治 處所
		川十万	711				日知	八致	作的四示	円心百	醫院/集檢所
1											
											居家
2											
3											
4											
5											
6											
7											
8											
9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

說明:

- 1.請院所將完成用藥治療之個案清單,於當月底前以電郵寄送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(cmalvinkun@mohw.gov.tw)備查。
- 2.本清冊欄位倘不敷使用,請自行新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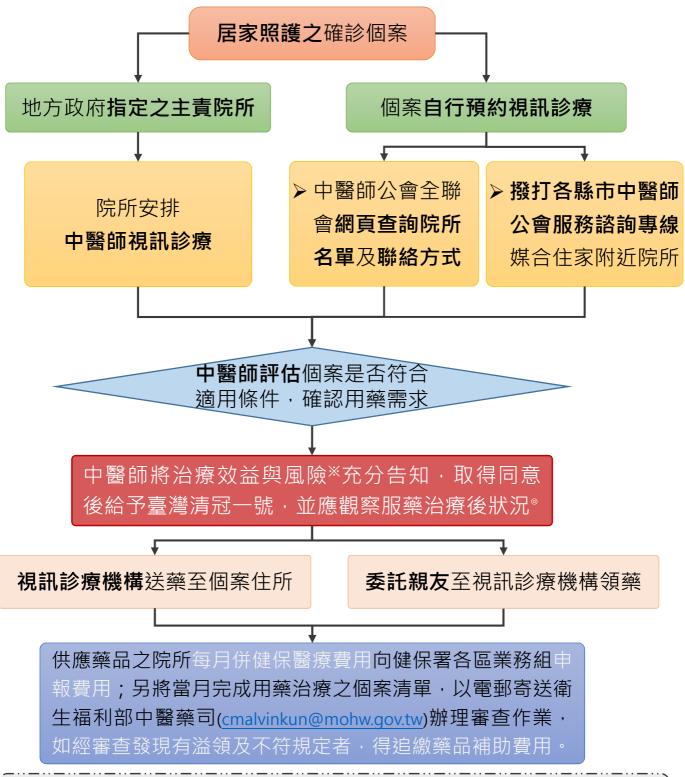
填表人:	填報日期:	年	月	日
------	-------	---	---	---

COVID-19確診個案公費臺灣清冠一號申請流程 (加強版集中檢疫所/防疫旅館及醫院)



- ※中醫師用藥前須詳細評估個案使用本藥品進行治療之風險及效益(含**評估同時使用單株抗體等治療新冠之抗病毒藥物之交互作用**),並向個案(或其家屬)妥為說明使用原因及可能發生之不良反應,並經其同意(「臺灣清冠一號個案治療同意書」附件1)。
- ◎中醫師須於治療期間嚴密監視病人用藥後的狀況,同時加強不良反應監視及通報,以保障個案權益。倘使用時有任何不良反應,請立即向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中心通報。(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系統網站: https://adrtcm.mohw.gov.tw; 地址:台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(中醫部辦公室);電話:04-22052121#4595;傳真:04-22067573;電子郵件:tcmadr.mohw@gmail.com)。

COVID-19確診個案公費臺灣清冠一號申請流程 (居家照護)



- ※中醫師用藥前須詳細評估個案使用本藥品進行治療之風險及效益(含**評估同時使用單株抗體等治療新冠之抗病毒藥物之交互作用**)·並向個案(或其家屬)妥為說明使用原因及可能發生之不良反應並經其同意(「臺灣清冠一號個案治療同意書」附件1)。
- ◎中醫師須於治療期間嚴密監視病人用藥後的狀況,同時加強不良反應監視及通報,以保障個案權益。倘使用時有任何不良反應,請立即向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中心通報。(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系統網站: https://adrtcm.mohw.gov.tw; 地址:台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(中醫部辦公室);

電話:04-22052121#4595;傳真:04-22067573;電子郵件:<u>tcmadr.mohw@gmail.com</u>)